**收件編號：**

**附件2 申請書**

**「111年度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青創進駐高雄商圈補助計畫」申請書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、申請計畫基本資料 | 營利事業名稱 |  |
| 營業地址 |  |
| 登記地址 |  |
| 代表人/負責人姓名 |  | 聯絡電話 |  | 手機號碼 |  |
| 計畫聯絡人姓名 |  | 聯絡電話 |  | 手機號碼 |  |
| 事業類別 | □公司 □商業 □商業登記法第5條之小規模商業 |
| 統一編號或稅籍編號 |  | 登記日期 |  |
| 代表人/負責人通訊地址 |  |
| 營運時間 |  |
| 產業類別 |  | 員工人數 |  |
| 主要營運項目 |  |
| 二、申請應備文件自我檢核表 | □1.申請書1份。□2.申請計畫書(含電子檔)1份□3.申請簡報(含電子檔)1份。□4.公司/商業之登記或變更相關證明文件影本1份，或小規模商業稅籍登記或變更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□5.負責人身分證影本1份。□6.營業場所租賃契約。(未申請此項者免附)□7.營業場所裝潢修繕契約或估價單。(未申請此項者免附)□8.與數位服務方案業者契約書或估價單影本1份。□9.與上架電商業者契約書或估價單影本1份。□10.營業場所裝修契約或估價單影本1份。□11.計畫事項同意、聲明及承諾書。□12.負責人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(記事欄請勿省略)。若負責人、負責人父母、負責人子女及配偶（已婚）為不同戶籍者，請提供「每一位關係人」之戶籍謄本正本。。**上述文件應由申請人自行檢核是否齊備，倘應備文件不齊全者，本局不予收件。** |
| 三、申請補助項目 | 申請補助項目及總經費預算表 |
| 申請項目 | 補助款(仟元) |
| □營業場所租金 |  |
| □營業場所裝修費 |  |
| □數位服務方案費用 |  |
| □上架電商費 |  |
| □網路行銷費用 |  |
| 合計 |  |
| 營利事業名稱： (請加蓋公司/商業/小規模商業大小章)代表人或負責人： (簽名)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|

* 送件地點：「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」(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9樓)。
* 送件時以本表申請免備文，但務請於「申請書」、「計畫事項同意、聲明及承諾書」等之「營利事業名稱」及「負責人」簽章處用印親簽，若無得不予受理。